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034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許晉瑄
電話：04-7250057轉2338
傳真：04-7287007
電子信箱：libhsu0520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圖字第11300052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第26屆磺溪文學獎徵文簡章、海報電子檔各1份(376472400E_1130005222_ATTACH1.jpg、376472400E_113000522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第26屆磺溪文學獎」徵文簡章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於所屬網站及跑馬燈公告宣傳，並鼓勵所屬同仁或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徵文活動徵件日期自113年5月6日至7月10日止，徵選文類有新詩、散文、短篇小說、報導文學、微小說、電視電影劇本及傳統詩7類作品，各類選出磺溪獎1名及優選3名至6名，磺溪獎獎金為4萬至7萬元，並頒發獎座1座；各類優選3至6名，獎金1萬至3萬元，並頒發獎狀1紙。

二、參加新詩類、散文類、短篇小說類、微小說類傳統詩類投稿者不限國籍，正體中文書寫，題材限與彰化意象有關；報 導文學不限國籍，正體中文書寫，作品內容須書寫彰化縣風 土民情者；電視電影劇本不限國籍，正體中文書寫，題材限 與彰化意象有關，限為參選劇本之著作人。

三、跑馬燈建議文字為「彰化縣第26屆磺溪文學獎徵文活動自

教導處　收文:113/05/10
1130001479　有附件

即 日起至113年7月10日止，歡迎踴躍投稿」。

四、本徵文活動採網路報名，活動詳情請至彰化縣文化局官網(http://www.bocach.gov.tw)/主題專區/彰化文學/最新消息查詢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高中職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5/10 10:16:35

裝

訂

線

31